

# みんなくりポジトリ

国立民族学博物館学術情報リポジトリ National Museum of Ethnology

## 西藏の村的な遷移：来自地的な研究報告

メタデータ	言語: zho 出版者: 公開日: 2009-04-28 キーワード (Ja): キーワード (En): 作成者: 徐, 平 メールアドレス: 所属:
URL	<a href="https://doi.org/10.15021/00002285">https://doi.org/10.15021/00002285</a>

# 西藏农村的变迁

## ——来自实地的调查报告

徐平\*

### 一 序言

1951年西藏和平解放后<sup>1)</sup>，随着人民解放军进军西藏，红旗插上了高原。特别是1959年实行民主改革以来，西藏的社会结构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。此后，西藏作为新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，纳入了全国统一的社会经济体系之中。那么，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，社会主义制度在西藏是如何建立起来的呢，特别是西藏广大的农村，是如何完成从封建农奴制向社会主义制度的革命，又是如何建立和发展他们的新生活的呢？在这里，笔者将讲述位于藏南江孜县的班觉伦布村所走过的历程<sup>2)</sup>。

班觉伦布村位于江孜县城南部的平原中心区，两者相距4公里左右，南面依山、北面傍水，是一处地肥水美的好地方。班伦村也是原区政府和现在的江热乡政府的所在地，然而班伦村的出名，还在于这里是江孜三贵族之一的帕拉、扎西旺久<sup>3)</sup>祖业庄园所在地，民改前该村子75%以上家庭财产和人口属于帕拉的朗生<sup>4)</sup>，过着暗无天日的生活。如今景色依旧换了人间，帕拉庄园作为旧西藏封建农奴制的缩影得以完整保留，成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旅游景点，班伦村的人民也过上了幸福美好的生活。

---

\*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

<sup>1)</sup> 1951年5月23日，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在北京签订《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》，西藏宣告和平解放。

<sup>2)</sup> 1995年6—9月，笔者在该村进行了四个月的实地调查，采用了问卷、访谈、座谈会、查阅原始档案等方法，并象普通农民一样，参与了许多社区活动。1997年8月，笔者又到该村进行了一个月的补充调查。

<sup>3)</sup> 帕拉是旧西藏有名的贵族，仅在后藏地区就拥有板有眼33个牧业庄园。1959年民改前夕叛逃国外，1982年客死瑞士。

<sup>4)</sup> 旧西藏农奴分为差巴、堆穷、朗生三种类型，朗生即家奴，命运最为悲惨。

## 二 民改和公社时期的班伦村

1959年开始的民主改革运动，揭开了西藏历史上崭新的一页。持续数百年的封建农奴制崩溃了，百万农奴站起来，西藏人民真正成为社会的主人。1965年西藏自治区成立，标志着人民政权在西藏的最终确立。然而这时已是全国“山雨欲来风满楼”的时节，西藏作为祖国的一部分，当然要和全国人民一道走过艰难的文革十年动乱。直到粉碎“四人帮”，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，西藏才和全国的形势一样，经济复苏、政治宽松起来。

民主改革的历史功绩自不必说，它成功地引导西藏人民推翻了黑暗腐朽的封建农奴制，迎来人民当家作主的新时代。同样，人民公社运动在文革的背景下，既有给西藏社会经济发展带来消极影响的一面，也有其积极的历史性意义。如果说民主改革的历史功绩在于推翻一个旧制度的话，人民公社运动的积权意义则在于建立一个新制度。在当时的历史情况下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、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、西藏社会经济的发展，都是在人民公社体制下实施并实现的。我们必须看到，在人民公社时代，西藏建立了和内地一样的政治制度和经济运行规则，完成了西藏和祖国高度一体化的伟大历史过程。即使有文革动乱带来的创伤和破坏，西藏的社会经济在总体上无疑是发展了，而且正是在这种西藏和全国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的经历中，西藏和祖国的关系才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和巩固。

### （一）我们的太阳升起来

1959年3月下旬，拉萨的叛乱刚刚平息，由江孜军委会派出的工作组到班伦村，查封了叛乱领主帕拉的主庄园。就在当年贵族老爷们举行夏宴的后花园里，召开全体农奴会议，庄严宣布了农奴们的解放。土地实行谁种谁收，废除所有的债务。在工作组帮助下农民协会筹备委员会宣告成立，由“格窝”<sup>5)</sup>吉律和三位年长朗生丹增、多吉次仁、顿珠担任第一批委员。18位常年耕种自营地的差巴，高兴地聚地一起饮了二天酒庆贺，然后各自回家去了。500克<sup>6)</sup>自营地由朗生集体耕种。

同年7月，正式的民主改革工作组进驻帕拉庄园，开始系统开展民主改革运动。几

---

<sup>5)</sup> 领主从农奴中选拔的农业主管。

<sup>6)</sup> 西藏传统计量单位，在面积上1克相当于1亩。

乎每天晚上都召开大会，宣传“反叛乱、反乌拉、反奴役、减租减息”政策，给农奴们展示一个没有压迫剥削的新的理想社会。发现培养农奴积极分子，格桑顿珠、拉巴仓决和邻村2位农奴，被作为第一批积极分子送到江孜学习。工作组通过摸底和群众意见，初步划分成份。所有的贫农都分到一些财产，特别是贫苦朗生构成的“黑贫”分得更多些。

1959年的粮食产量显著提高，农奴们欢天喜地地收获属于自己的庄稼。人们干脆在地头搭起帐篷，白天劳动，晚上通宵唱歌跳舞，放开痛饮新青稞做的好酒。所有的收成都归了自己，没有租税，也没有差役，农奴们不仅第一次拥有吃不完的粮食，而且可以天天喝好酒。

秋收完后，开始正式划定成份。班伦村划出一户领主，一户代理人、一户富农、四户中农，朗生和堆穷全为贫农。贫农们开始分地、分房、分牲畜。在积极分子带领下，8户朗生搬进了当年他们不敢正眼看的领主庄园，所有的朗生都分到了自己的住房。人均分到7.5克土地（包括部队农场下放地）和2只羊，8人合分一头奶牛一头毛驴、13人合分一头耕牛、21人一头马或骡。贫苦农奴们第一次拥有了自己的土地和牲畜。

接着，工作组又帮助朗生安家。4位有子女无丈夫的女朗生，3人回到了丈夫身边；1位单身女朗生也回了家，亲人终于团圆。其他4名单身朗生先后结婚成立3户新家庭。原有的朗生中也有4户自愿搬回老家。所有愿走的人，都带着分得的东西或实物折算的钱高兴上路。

1960年的藏历新年，是农奴们第一个亲人团聚、不愁吃穿，更不用担心吊胆的新年，怎么能不由衷地高兴呢！用他们最爱说的一句话，就是“我们的太阳升起来了”！

在解放的喜悦之后，朗生们却遇到十分现实的问题：生产上缺少农具，也不擅长干农活；生活上不会居家过日子，有的甚至不会升火做饭，这些被封建农奴制压榨得专化的人们，对新生活还需要一个适应过程。民改工作组又帮助各家计划生活，在60年春天按劳力、牲畜强弱搭配成立生产互助组，开始分8组，后归并为3组，进行生产互助。同时国家也拨给农贷，33户贫农中有20户得到国家帮助，4户中农中，也有1户得救助。

1960年6月，班觉伦布村成为麦松区金珠乡第5组，那位逃亡差巴沦为朗生的格桑顿珠，担任了第一任乡长，朗生多吉任行政组长。乡村干部都由翻身农奴担任。这一年第一批农奴党员产生了，第一批积极分子经过学习走上工作岗位。1963年产生第二批党员，成立贫农协会，各村一名贫协委员，在国家帮助下扶贫助贫，宣传党的政策，实行生产互助。从1960起，开始征收爱国公粮和余粮。根据各户的土地、人口、牲畜情况，逐户估产征收。按每人322斤标准留口粮，每克地28斤标准留种子，种子的四

分之一标准留饲料，并扣除私人借贷和国家农贷，再按人均有粮情况征收公粮。人均有粮365斤起征收，征收率为5%，人均有粮越高征收率越高，班伦村征收率最高达总产的21%。这便是当时实行的“三留二扣一交”政策。在此基础上，计算各家余粮情况，一般国家再征购二分之一的余粮，缺粮户也以此为根据得到免征免购和农贷扶持。班伦村群众生活比民改前有较大的改善，粮食总产达13万多斤，人均有粮664斤。但班伦村的生产方式并没有什么变化，领主、代理人、差巴户各种各样的地，所分土地质量差面积上也有水分。朗生为主的贫农分得的土地较好，在耕作技术上和农具拥有上要差一些，仍实行传统的撒播混种，靠每年休耕三分之一至五分之一的土地恢复地力，除春耕时施一次底肥外，基本谈不上其它田间管理，大家靠帮工互助弥补农具和技术上的不足。当时全乡九个行政组，平均粮食单产是5.65克<sup>7)</sup>，而班伦村仅4.14克，为全乡最低。

1959年3月至1965年底，班伦村在社会权力上翻了个个，昔日骑在农奴头上的剥削阶级，沦为社会的底层。帕拉旺久出逃国外，其妻返回娘家，其情人（即庄园女管家）划为代理人受到反复的批判，“聂巴”（庄园男管家）丹塔被收监判刑。大差巴户被划为富农，日子也不好过起来。而当年处于社会底层的朗生，则翻身作了主人，政治上当家作主，经济上也得到很大改善。全村户数一直维持在40户，新成立家庭和迁走家庭正好持平，但人口因迁走的老家庭人数多于新成立家庭，加上外出参加工作的，1965年底全村人口降至196人。

## （二）曲折的历程

1966年上半年，金珠乡作为西藏自治区首批人民公社之一，改名为光明公社，班伦村为第5生产队，顿珠次仁任队长、次仁彭多（女）为副队长，达孜任会计，普罗和拉平为助理会计。公社管委会体制刚刚建立，很快来了文革工作组，又改名为光明公社革命委员会。在此之前，由自治区派出的“三教”工作组，已将各级干部审查了一遍，由地区派出的文革工作组，更是穷追猛打，又在全乡上升了13人的成份，28名基层干部，查出10人有严重问题。秋天的时候，连工作组长本人，也被日喀则来的人铐走专政。

1966年至67年，在公社体制下班伦村建立了完善的各类组织，除行政、党、团外，儿童有少先队，青壮年有民兵，妇女成立妇联，普通贫农参加贫协会，人们被强有力地组织起来。随着文革的深入，红卫兵组织和各类群众造反组织亦如雨后春笋，到1968年时，江热区有“捍卫毛泽东思想大联合司令部”、“毛泽东思想‘农奴戟’红卫兵司

<sup>7)</sup> 在计量上1克相当于28斤。

令部”，“机关捍卫毛泽东思想大联合战斗团”，各公社、生产队都有自己的群众造反组织。阶级斗争如火如荼，造反夺权急风骤雨。各组织之间互相攻击，在江孜县城用“厄尔朵”<sup>8)</sup>互掷石块武斗，乡村虽要平和些，但社会秩序的混乱和人际关系的恶化也是空前绝后。

就这样，生不逢时的西藏人民公社制度，完全脱离其本意的经济合作，而作为行政组织转向以阶级斗争为主旋律。在文革十年中，一个政治运动接另一个政治运动，人们的主要精力都放在搞阶级斗争上。如某次运动中，江热区推出批判专栏 87 个，批判文章 1583 份，大批判会 543 次，参加人数 21319 人次（全区总人口当时为 6463 人）。会上重点发言 671 人次，培训骨干 101 期，共培训 2681 人次，全区成立 45 个贫下中农理论辅导小组，48 个读报班，全区干群白天劳动晚上开批判会，方法是：“列出专题仔细批，要害问题反复批，某与当地四类分子联系看，批判不脱离实际，四类分子排个队，抓住尖子狠狠斗”，对全区 12 名现行破坏四类分子进行了 33 次批斗。由此可见一斑。

公社自成立起，只有贫下中农才能参加，四类分子一直被排斥在外，各自单干。班伦村 1 户领主，1 户代理人，1 户反革命一直单干到 1978 年。公社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，16 岁以上必须参加劳动，工分从 2 至 10 分不等。年底 60% 按人口平均分口粮，每斤收粮款 0.25 元，40% 按工分进行分配。由于人们主要精力都放在阶级斗争上，吃大锅饭又抹杀了个人积极性，出工不出力、迟到早退、偷拿占用集体财产等成为普遍现象，生产一直上不去。班伦村的粮食单产，只比民改以前强一些。以 1968 年为例，平均亩产仅 104 斤，粮油总产 11.6 万斤，扣除公余粮 1.5 万斤，种子 3.4 万斤，社员分配仅 6.6 万斤，人均有粮 370 斤，有菜油 2 斤；36 户社员中就有 17 户倒欠集体粮款。1971-72 年，班伦村连续二年遭霜灾，粮食总产仅 9 万斤，人均只分到 230 来斤粮食，为公社时期经济最低点。

政治上以阶级斗争为纲，使得人际关系空前紧张。四类分子自不必说，动辄得咎，连普通老百姓也人人自危，酿次青稞酒也必须偷着喝。宗教信仰更是遭到彻底否定，各家的经堂佛龛，代之以“红书台”，本村和附近的各类宗教设施，几乎全部毁坏，帕拉庄园也差点被拆毁。几乎每晚都开批判会、学语录，搞得人人疲惫不堪。

粉碎“四人帮”，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，西藏和全国的形势一样，开始拨乱反正，将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，人民生活才渐渐有所改观。1988 年西藏实行撤区并乡后，班伦村改为江热乡第 3 村。

---

<sup>8)</sup> 牧羊用的抛石器。

### （三）公社时期社会特征分析

西藏的人民公社制度，与内地略有不同。同样是采取政社合一方针，即公社既是经济合作组织，又是一级行政机构，也同样是“两级所有，队为基础”，但在事实上，西藏的公社是虚架子。从经济合作来看，西藏是以生产队为管理核算单位，经济经营权在生产队；从一级行政机构看，区政府才是最基层行政组织，而公社政府只是过渡和桥梁性质机构。公社成员全为不脱产干部，由各队抽一委员组成，每月有10~15元津贴，他们和队干部一样，要将津贴和误工补助交到原生产队，由队记最高工分，年底参加生产队的集体分配。原则上也不脱离生产，而且应该带头劳动。公社干部的职能主要体现在对生产队的监督和上通下达上。这种公社体制，应当说是西藏地广人稀的必然选择结果，西藏公社的职能只相当于内地人民公社的大队，区才相当于内地的公社。

西藏公社体制的职能，因其所处的文革背景，从一开始就偏向于政治高于一切。从其成立到文革结束，严格讲一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，区、公社、生产队的各级干部主要致力于抓阶级斗争，一个运动接另一个运动，因而公社体制在西藏实际只完成了政治整合这一历史使命，它不仅成功地在西藏建立了和内地基本一致的各级各类政治组织，而且在思想上也使西藏群众和内地高度一致，行为上与内地亦步亦趋。行政控制力度，也象内地一样，一直深入到每家每户。公社体制有力地推动着西藏社会经济与全国同步运转。

公社体制在经济上的成效，比之政治上差得很远。一方面是人们的主要精力用在政治上抓阶级斗争。经常的开会学习影响正常的生产和休息不说，风声鹤唳式的阶级斗争也使得人人不安。大锅饭抹杀了个人的生产积极性，平均主义更助长等靠要思想，高征购低生产力使得吃饭都成问题，无论个人还是集体都缺少必要的干劲。在1978年以前，国家对公社也给予了必要的生产、科技扶持，如该地区1967年就普遍采用了新式步犁和开始使用化肥，但先进生产方式并未真正和劳动者结合，农民只是消极应付，整体上仍按传统生产方式进行，国家的帮助也生活救济多于生产扶持，因而生产力没有突破性的进步，甚至出现倒退。统购统销政策，作为政治一体化中最重要的经济辅佐手段，起到了重要的历史作用，但低价征购农民的农牧产品，也是造成农民生活困难、生产积极性不高的原因，1978年以前，农民生活水平都维持在相当低的水准上。从1978年开始的各种承包责任制，逐渐打破了公社体制在经济上的弊端，农民积极性不断得以发挥，同时政府加大了科技、农资、农业基本建设的投入，这一地区的经济立即变样，进入一个崭新时期。

——农民对公社体制的评价是复杂的，一方面他们怀念公社时期的社会风气，老弱病残有所依靠以及集体的强大力量，另一方面又抱怨那时缺少自由，尤其是生活上的贫困。

全村 44 户问卷调查中，除 4 户新成立家庭回答不清楚外，有 10 户认为公社体制很好，19 户认为好或一般，仅 1 户认为不好。

公社体制对农民的影响十分深远而广阔，他有力地 将农民思想和行为纳入同一轨道。在观念上对传统的等级、阶级、宗教、风俗等方面都进行了深刻的冲击；在政治上巩固甚至过于强化了民改以来的阶级革命成果，建立起全新的统一国家、党的领导的清晰概念，更在客观上建立起全国一体化的社会经济运转模式，社会控制的深度和广度都前所未有地加强。

在公社体制下，农民家庭的经济功能和 此间的生产互助合作关系大大削弱，“家”变为生活共同体和社会管理最小单位。西藏传统的大家庭观念和由此引发的多夫多妻婚姻倾向，都遭到破坏。与民改前及现在的家庭人口多且基本稳定不同，公社时期家庭趋于小型化和不稳定化。1965 年班伦村为 40 户 196 人，户均 4.9 人，1973 年为 45 户 191 人，户均 4.24 人，1995 年为 44 户 262 人，户均 5.9 人，公社时期家庭人口明显减少。全村 1968 年为 37 户 198 人，1976 年为 48 户 197 人，1981 年为 44 户 206 人，可以看出公社时期比之人口变动来，户数变化更大。公社体制造成家庭经济功能萎缩，家庭人口趋于小型化，社会控制加强使传统的多夫多妻婚姻遭到行政上的障碍（只有公社时期实行了较为严格的婚姻登记制度），此外，公社时期班伦村几乎一直是全公社经济最落后的村，因而，分家、一夫一妻制、外嫁及相应的迁徙，是造成班伦村户数增多且变化较大的原因。

公社的另一功绩，是在建立严密的行政管理、也即社会控制系统的同时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社区服务体系，这对于方便居民生活，尤其是促进社会整体进步上，做出了巨大贡献。在政府不遗余力不计成本的支持下，在公社时期，班伦村建立了卫生院、学校、商店、信用社、邮政（电话和乡间邮递）等多方面的服务设施；还建立了敬老院、托儿所等福利设施；生产上设立了县、乡、村三级农技推广机构和人员，畜牧业上也设立了兽防站，使社区的生活服务和生产进步有了显著的变化。

### 三 改革开放以来的班伦村

如果说民主改革运动使西藏百万农奴在政治上获得了翻身，公社化体制则在此基础上全面建立了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的全新制度，大大推进了西藏和祖国政治一体化的历史进程，那么，改革开放以来的巨大发展，则使西藏人民在经济上翻身成为现实，而且这种翻身随着乡村工业的悄然兴起，意味着农业经济向现代经济的转轨方兴未艾，更意味着西藏在政治、经济、文化的全面发展中，愈来愈和祖国融为一个有机的整体，共同迈



向一个光明的未来。

班伦村和西藏无数个乡村一样，借改革开放的东风，农业经济得到空前的发展，人们真正过上了不愁吃穿的初步小康生活。物质文明的提高，又推动精神文明的进步，文明、富足、宁静的新农村正在西藏出现。当农业经济稳定发展的时候，我们欣喜看到乡村工业正在兴起，尽管现在还十分幼稚弱小，毕竟这新生命带着勃勃生机顽强成长。不仅如此，班伦村的各项事业，都在健康快速推进。我们不能不为西藏在半个世纪中的沧桑之变而惊喜和欢呼。

### （一）改革与经济发展

总观班伦村十多年的巨大变化，其根本原因首先要归结于改革开放的大好背景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确立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基本路线，这对于西藏有着更重大的意义。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成果，不仅纠正了西藏在特定背景下对“社会主义”的认识，真正使西藏走上了一条健康发展的道路；更在改革实践中使西藏人民倍受实惠，开始过上富裕文明的好日子。光明公社按照三中全会精神，在1979年开始平反冤假错案、给四类分子摘帽并允许他们加入人民公社；提出少开会开短会，政治学习不能影响休息和生产，生产上发展多种经营，实行作业组承包及奖惩，加强思想和技术学习，重视卫生院和托儿所建设等等。从此改革步步深入，人民生活日渐提高。因而，班伦村及西藏农村这十多年的迅速发展，不能不首先归功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开放政策。

人民公社制度突出政治、大搞阶级斗争以外，在经济上的通病，是搞大公有，片面强调集体经济，如1973年光明公社7990.14亩农田中，社员自留地仅69.8亩，占0.87%；集体经营中，又过份强调农业生产，特别是单纯粮食生产，将粮食生产以外的经营，都看作斜门歪道，对社员在集体经营之外的经济活动，更视为非法，和内地一样“割资本主义尾巴”。统购统销政策，一方面低价收走农牧产品，另一方面也通过统一的供销社系统，供给农民有限的工业品和其它生活用品，连传统的农牧区“盐粮交换”和“农牧产品交换”，也统在国家和集体的全盘安排下。大公有下的大锅饭，不仅严重削弱了农民家庭的传统经济功能，更产生平均主义和等靠要思想。人们通过正当或不当的手段将集体财物据为己有，而在生产上出工不出力，结果是大家捆在一起受穷。1979年江热区对各社队进行清帐，发现相当多的队干部不按规定上交参加会议的误工补贴，而照样在生产队记最高工分；集体财物丢失严重，小到毛口袋，大到手推车、毛驴、绵羊共丢失977件；工分上出入也很大，集体储备粮也短缺12896斤，霉烂3750斤。各公社和生产队，普遍存在出工不积极，收工打冲锋（有的队一天集体劳动才二、三小时），

不爱护集体公物等现象，而且屡禁不止。

改革势在必行。从1978年开始，江热区就实行“田间管理制”，在全区39个生产队中推选作物管理员172人，当年就有82位田间管理员超指标，其中11人粮食产量超一万斤。1979年进一步推行作业组承包的生产责任制，光明公社组建作业组22个，1980年增加到35个，实行“定土地、定劳力、定产量、核算成本、定工分、超奖欠罚”的“五定一奖惩”制度。1981年简化为农业“定产量、定工分、定成本费”，牧业“定群、定料、定分”并包括副业、林业在内的超指标奖励、达不到指标处罚的“三定一奖”制度，明确公社、生产队领导责任，同样进行奖惩。1981年班伦村也建立了3个责任小组，土地按劳力人均7亩，非劳力人均3亩，分配到组，再以土地套大牲畜，机械则归小组共有。羊人均5只分到户，但照样实行专人集体放牧。

从1980年起江热区就有16户86人实施承包到户的试点，以后逐年扩大，全面铺开。班伦村群众饱受政治运动之苦，担心土地分分合合徒增麻烦，除3户农民外，大部分人一直坚持承包小组制，到1985年春才彻底实施承包到户的生产责任制，土地、大牲畜归户，农业机械仍小组共有，羊仍实行专人放牧制度。

步步深入的农村经济体制改革，逐渐扭转了公社体制下的大锅饭和平均主义现象，农民长期被压抑的生产积极性，立即变为巨大力量，农业生产一年上一个台阶。班伦村1976年粮油总产仅14万斤，到78年突破20万斤，80年达26万斤，81年猛增到35万斤，83年到44万斤，85年承包以户后跳到56万斤，真是一年进一大步。与此同时农民的经济收入猛增，81年班伦村农民有27户添置新藏被、24户作藏柜、17户住进玻璃窗户的新房，各户新置暖瓶一、二只，少数人购置手表、自行车、收音机等耐用消费品，人们开始告别贫困。1985年以后，各家除大量增添各种财产外，更主要表现在建一楼一底的藏式楼房上，自此踏上小康之路。到1994年班伦村粮油总产达71万斤，仅出售给国家的就达24万斤，占总产的33.8%。

物质生产的进步，使班伦村的饮食结构已发生较大变化。除传统的糌粑外，面粉已越来越多地食用，大米也普遍进入家庭，在以传统饮食习惯为主的前提下，班伦村正悄悄进行一场饮食革命。过去早晚以糌粑糊糊为主，藏语叫“吐巴”，中午和临时性吃饭抓糌粑；现在“吐巴”的种类和做法越来越多，“吐巴”许多时候已变成面食。当地小麦据说面筋不足，都普遍以鸡蛋做面条，鸡蛋挂面已成为各家常食之物。馒头、烙饼、米饭已占据相当重要的位置。特别是全家聚在一起，也是一天中最被看重的晚聚，已较少食用糌粑。

根据我们逐户问卷调查的初步统计，班伦村户均消费粮食一年为2280.11斤，其中糌粑为1228.37斤，占53.87%，仍是大头；面粉为905.81斤，占39.73%；大米为

145.93 斤，已占到 6.4 %。也就是说，班伦村每年人均消费粮食 374.21 斤，其中要吃掉 201.6 斤的糌粑，148.66 斤的面粉，还有 23.95 斤的大米。还不仅比以前任何时候数量上都增加了，而且内容上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，这是班伦村社会进步的一个重要标志。

历史上藏族不太食用蔬菜，现在则大量采用汉式菜肴做法，传统的汤菜主食混在一锅的做法仍旧流行，但单独的以菜下饭的吃法也已普遍，每家都留一亩、半亩土地专种土豆、萝卜、白菜，这是农家传统的当家菜。时令蔬菜不仅能从县城买到，村的温室也四季常有，因而富裕人家常年食用蔬菜，一般人家也不时尝次新鲜。饮青稞酒是藏族的重要生活习惯，班伦村大多数家庭平均每二天做八斤青稞的酒，除作为饮料和伴食糌粑外，用酒糟喂牲畜也是重要原因。不仅成人想什么时间喝就什么时间喝青稞酒，连孩子上学都提上一瓶做饮料。

农业为班伦村的人们提供了基本的生活保障，但如果没有畜牧业支持，就难以构成完整的生活。畜牧业在西藏农村的重要意义，远不是统计报表上体现的数字，农民再苦再累，也必须饲养牲畜，农牧一体才是西藏农村真正的经济结构。

班伦村户均养绵羊 8.33 头，山羊 3.74 头。调查问卷表明，班伦村一年要吃掉 223 只整羊，户均 5.17 头，羊是农民的主要肉食来源。除冬季宰杀季节吃鲜肉外，多数被干燥为干羊肉，板油也用羊胃缝制成圆饼状，这是农民家庭一年的主要肉油储备，也是人情来往中不可缺少的礼物。羊皮是制作小型皮口袋和揉糌粑袋的主要原料。从床上铺的卡垫、盖的藏被，身上穿的氈氈衣服，脚上穿的藏靴，无一离得开羊毛。因而羊的份量正如青稞的份量一样，有着不可替代的地位。

班伦村现有黄牛 164 头、犏牛 23 头，户均有牛 4.35 头。众所周知，饮酥油茶是藏族的主要生活习惯，因而养牛、产奶、打酥油，对农民生活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。据调查，班伦村一年户均要消费酥油 120 斤，这需要养 2~3 头奶牛才能实现自给。干牛粪几乎是班伦村唯一的燃料来源，要供应各家一年烧火做饭，特别是冬季取暖，因而规则贴在墙上的牛粪和堆在院里、屋角的干牛粪堆，同样是农民不可忽视的财产，也构成西藏农村特有的文化景观。据统计，班伦村一年要吃掉 20 头牛，户均 0.465 头。风干牛肉同样是村民一年的重要肉食储备，而鲜牛肉则是做汉式菜肴的主要佐料。村民已开始食用猪肉罐头，但还不习惯吃鲜猪肉，因而现在炒汉式菜肴，喜欢用牛肉，即使在夏秋季节，许多家庭也从市场购买鲜牛肉吃。牛毛、牛绒采集不多，主要用来织绳子或做口袋。牛皮则用来制作结实的皮绳，和揉制成硕大的糌粑口袋。

班伦村目前有马 69 匹，骡子 12 匹，这是生产、生活中的主要役畜。除耕地播种（拉动播种机）外，拉车是主要用途。班伦地处平原，交通发达，马车既是家庭财富的重要

标志，也有着很大的实用性，运输、交通主要使用马车，全村有大中型马车53驾。此外，一年一度的江孜“达玛节”的赛马，也刺激人们养好马。因而班伦村的人，主妇惜牛、男人爱马，同样的畜牧条件，马的待遇和长势比牛好得多。

从以上的叙述可以看出，农业是班伦村的主要支柱，牧业则是必不可少的补充。二者的巧妙配合，正是藏族人民能在贫脊寒冷的高原生存繁衍的诀窍，人和自然达到了高度的合谐。统计数据也表明，目前的班伦村总体上还处于自给自足的农牧社会。1994年全村总收入中，农业收入占83.17%，牧业收入占8.53%，而工副业及其它收入仅占8.3%。农业提供了粮食和饲草，也提供了换取外来商品的主要交换物，是班伦村生活的基础；牧业提供了肉食、酥油、衣被原料、燃料，是农民生活的基本保障；而工副业就目前来说，还仅仅是生活的润滑剂，至多是锦上添花而已。

可喜的是，班伦村在县、乡政府支持下，已开始进行发展商品经济的尝试。1992年，村集体买下了撤区并乡后原来公社的旧房，因陋就简地办起了奶渣厂。利用鲜牛奶制作酥油后剩下的湿奶渣，按每头牛交20斤的任务分到各家各户，每斤以0.6元收购，任务之外和外村交售每斤0.7元，由2名工人专门制作西藏人普遍爱吃的甜奶渣，产品以其质优价廉，在拉萨和日喀则市场畅销不衰。又利用奶渣厂空地，建起72平米的玻璃温室，由一户农民承包，为本村和周围机关提供新鲜蔬菜，在冬季更是供不应求。当年还从县政府贷款1.5万元建起面粉加工厂和榨油厂，不仅方便了村民的加工，经济效益也较好，1993年就还清了贷款。当地土质过粘的特点也作为优势发掘出来，利用农闲时间，村里组织土坯队，制作土坯出售。尽管目前班伦村企业规模较小，经济较益也不算突出，但班伦村农民毕竟开始了向商品经济的进军。企业的收入，包下了全村的所有税费及公用开支，村干部及为村集体干事的人的误工补助已从0.5元1小时翻了一倍，村民也在参与企业中多少获得一些收入。特别是全村的集体意识和商品经济观念都大大加强。在1995年的生产评比中，班伦村作为全县村级收入第二名而受到表彰。

与些同时，村民们也在积极想办法，试图在传统的农牧业之外寻求出路。许多劳力多的家庭，纷纷将女儿送出去学习织卡垫的技术，男孩送出去学习木工、墙工、当小工。在多种经营上，最典型的一户是拉巴家，因出身铁匠，其父辈饱受贫困、压榨和歧视。现在全家5口人，3个孩子，最大的才11岁，只有8.7亩地，大大低于全村水平，劳力也说不上强，只能在农牧业之外寻求出路。拉巴的妻子从县城买回各色晴纶线，再配搭编织成十分漂亮的腰带，价廉物美，深受欢迎，由拉巴走村串乡推销。拉巴本人冬天打狐狸、农忙帮工、农闲做小工，也挣了一些钱。这家本该是全村最穷的人家，1994年人均收入864.79元，高于全村平均水平，家庭纯收入4322.97元，仅比平均水平稍低一点。

尽管班伦村的经济，在总体上仍属于自然经济范畴，但在十多年时间里，已经实现农业生产的巨大发展。当今天班伦村向商品经济开始起步时，我们当然有信心期待她取得更大的进步。

## （二）婚姻、家庭和社会

藏族传统的婚姻规则，一是等级内婚，二是血缘外婚。等级，作为旧西藏封建农奴制阶级压迫的产物，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而消失了；但作为传统的社会观念，还较为强烈地存在人们的意识中。在总体上，等级内婚的限制，正在走向土崩瓦解。在班伦村，一户领主和1户铁匠，还是按等级内婚的原则在各自等级内联姻，但他们的子女在新的社会环境下，显然不大可能再继续等级内婚的传统了。孩子们在同一个学校念书，在一起玩耍，其未来是可以预想的。当等级制的阶级根源消灭之后，滞后的等级观念或迟或早总会消失。现在，班伦村差巴和朗生间的界限已经打破，基本实现了自由择偶。因而，班伦村的人除遵循血缘外婚的原则外，有着广泛的择偶余地，其婚姻也表现出极大的多样性。

首先，在婚姻达成的途径上，统计显示：自由恋爱占70.8%、父母包办为21.24%、他人介绍为7.96%。自由恋爱是西藏社会的传统择偶方式，在婚姻自主上，十分尊重当事人的意愿，即使有少数是家庭父母包办和他人介绍，也是在当事人充分同意的前提下实现的。在旧西藏，领主和大差巴户的婚姻多为父母包办或他人介绍，表现出社会对个人婚姻较大的干预性，婚姻的出发点首先是家庭利益，其次才是个人意愿；而普通农奴家庭则基本是自由恋爱，以个人意愿为主，其次才是家庭利益，当然择偶都必须在等级内部进行。在今天随着等级制的消失，自由恋爱的传统更得以发扬光大，成为西藏农村社会的主要择偶途径。现有的父母包办和他人介绍，一是少数富裕家庭出于保持经济优势的考虑，二是人们对再婚、大龄、内向性格者的同情，只能看作择偶方式的补充形式。

婚姻自主，体现了当事人的意愿，减少了社会的干预，其客观后果之一，是班伦村人结婚年龄推迟，大龄青年较多。据班伦村老人讲，民改前虽有十几岁结婚的，但大多数人仍在20岁以上才正式结婚，而现在婚龄更是普遍推迟。村里目前25岁以上的未婚者有13人，其中男3人女10人，难怪当地民歌有一首叫“班伦村的姑娘，是嫁不出去的姑娘”。究其原因，老人们认为，一是现在年轻人眼光高，高不成低不就；二是避孕手段的出现，使过去恋爱—试婚—怀孕—结婚的程序受到破坏和拖延。过去试婚的结果必然是怀孕，怀孕使绝大多数人自然成为夫妻，而现在避孕手段则大大延长了试婚的时间，使许多人迟迟不正式结婚。其实还有第三条，班伦村经济已较发达，人们不愿外嫁，

也不愿离开旧家庭独立成家，这是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。

婚姻自主的第二个客观后果，就是家庭的稳定性相对较差。班伦村绝大多数的婚姻是稳定的，但也表现出一定的不稳定性和选择的自由度。已婚的 113 人中，77% 的人是初婚。10 人有离婚经历，其中 5 人再婚。根据我们的调查，结离婚频率最高者，有 4 次离婚 5 次结婚的记录。丧偶者中，也有 2 人再婚，而未再婚的 10 人，大多是老年丧偶的人。此外，全村还有 4 位未婚先孕的单身母亲（事实上是 5 人，有 1 人因再婚而不算在内）。她们因各种原因未能组成完整家庭：一位老人是因封建农奴制逼得难成夫妻；一位中年妇女是在修公路当民工时怀孕，情人不辞而别；另二位年轻妇女则算恋爱失败，自食苦果。5 位离婚未婚者中，也有因夫妻一方另有所爱而分离。总体上看，班伦村的婚姻表现出极大的自由度，社会对个人的恋爱试婚、结婚离婚、生活方式选择都十分宽容，最典型就是私生子和别的孩子一样，不受歧视和薄待。即使班伦村的婚姻有一定的不稳定性，离婚者也只占 8.8%。

班伦村婚姻的自由，还表现在婚姻交换上，与汉族传统的嫁女娶媳的基本交换模式不同，藏族娶赘都无所谓，主要根据个人意愿和各家情况而定，而且更偏好嫁儿娶婿的交换方式。据我们对班伦村家庭的 48 例婚姻的调查，娶媳妇为 22 家，占 45.8%；说不上谁嫁谁的独立婚姻 2 家，占 4.2%；娶女婿的 24 家，占 50%。全村已婚妇女婚后居住方式也说明了这点，有 49.2% 的妇女结婚后仍生活在自己家；只有 30.2% 的妇女到丈夫家庭生活；有 19% 的已婚妇女和丈夫建立独立家庭，事实上她们大多是具有—定经济基础后，才从原来女方或男方家庭独立，极少—结婚就独立的事例；还一位妇女是五保户而为其它居住类型。相应，班伦村的大家庭中，较多是由女儿招婿组成的主干家庭。16 户主干家庭中 11 户为招婿，5 户为娶媳。有一户四代同堂的家庭，一直采取留女儿嫁儿子的方式，形成女人当家的母系大家庭。对此，班伦村的人解释是，女儿体贴听话，自己老后在女儿手下吃饭，比在媳妇手下舒服一些，难怪偏好嫁儿娶婿。

根据全村 60 位已婚妇女的调查，班伦村的通婚范围在江孜县内通婚居第一位，乡内其次，本村第三，地区、自治区更少，这既反映了血缘外婚和社会经济不发达，使人们主要在县乡范围内通婚，也反映了随着传统自然经济的打破，人们的交往范围和相应的通婚范围正在扩大，远到地区和自治区的通婚已占 11.67%。班伦村村内通婚居第三位，占到 23.33%，既反映了血缘外婚原则的作用，也表现为比一般西藏农村村内通婚比例较高，这主要是因为班伦在旧社会 75% 的人是朗生，而社会制度变革打破了等级界限，使旧日的朗生和差巴可以在新制度下自由联姻了。

自由恋爱、试婚到结婚的婚姻模式，使班伦村的人不太重视婚礼，已婚妇女调查说明，只有 42% 的人举行传统婚礼，中年人大多还强调只是简单举行，尚无人引进现代

的婚礼形式；而 58 % 的人未举行任何婚礼。婚礼是否举行、隆重与否，还和经济状况联系在一起。民改前朗生绝无举行婚礼者，比较富裕的差巴户较看重婚礼。公社时期婚礼即便举行，大多也只办一天，当然有些简单。而近十多年班伦村举行婚礼的人越来越多，排场也越来越大，婚礼一般要办三、四天，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班伦村经济的发展。

与年轻夫妻多举行婚礼，中年以上较少举行婚礼的情况相反，公社时期结婚的中年人进行婚姻登记较多，而老年夫妻和年轻夫妻登记较少。已婚者中，进行婚姻登记的人仅占 13.33 %，也反映了近年社会控制的松弛。恋爱婚姻自由，再加上社会管理的放松，使班伦村的婚姻形态呈现出极大的自由性和多样性，绝大多数人仍实行一夫一妻制，但多妻、多夫、单身母亲等各种婚姻形式在班伦村都存在。问卷统计表明，83.19 % 的人是采取一夫一妻制，4.2 % 的人采取一夫多妻制，9.73 % 的人采取一妻多夫制，还有 2.66 % 的人组成单亲家庭。

班伦村的多夫多妻制家庭，在民改前只有两户，全为差巴户。一户兄弟共妻，一户母女同夫，两家的多妻多夫婚姻因兄长和母亲近年去世，事实上都已经解体。多夫家庭因兄长支兵差长年在外当藏兵，弟弟长大自然成为第二个丈夫；多妻家庭是寡母再婚，待女儿长大成为继父的第二个妻子。在不违反直系血亲外婚的原则下，社会不仅允许而且赞许多夫多妻家庭形式。尤其是多夫家庭，村民认为多夫意味着劳力多，一主内、一主外，劳力足家庭富，但关键是妻子能平衡家庭关系，团结和美。可以看出，不愿因婚姻分家单过和缺少劳力也是造成多夫多妻的重要经济原因。有一位老人在和我们谈到这个问题时，他一再惋惜女婿无能，未能和第二个女儿也结为夫妻，以至二女儿出嫁外村，使他感到“就象砍了一条手臂一样，如果两个女儿同娶一个丈夫，我家就不会象现在这样穷”。

正因为如此，公社时期严格的社会管理一松弛，班伦村的多夫多妻制婚姻形式就复活了，当然也有家庭经营的经济原因。现存的 4 户多夫多妻制家庭，都是从 1978 年以后逐步形成的。除一户同母异父兄弟共妻是家庭包办而一次形成的外，其它 3 户都是自然演变形成。一户朋友共妻，本来第二个丈夫与第一丈夫是好朋友，妻子与第二丈夫在公社时期同为仓库管理员，大家一直往来密切。第一丈夫身体较弱，难挑家庭，于是彼此一协商，再征得双方家庭同意，就搬在一起过日子。一户兄弟共妻和一户姊妹共夫，都是兄或姐先结婚，弟和妹长大后不愿外嫁，和嫂子或姐夫发生性关系，怀孕生子而自然形成多夫多妻家庭，这一过程也是在家庭成员、特别是第一个丈夫或妻子的同意，起码也是默许下完成的。如上面谈到的一样，家庭和社会不仅同意往往还很支持这种婚姻的形成。当然也有例外，班伦村有一家哥哥结婚后，母亲有意使弟弟也成为第二个丈夫，无奈小夫妻恩爱甜蜜，不愿与弟弟分享，气得寡母将弟弟远嫁康马县，自己也连同房屋

一起跟去，不给哥哥留一点财产。爱情的排他性，使班伦村人在赞许多夫多妻制的同时，也很难实践，否则就不会有 83.19 % 的人，还是选择一夫一妻制了。政府也一再强调，多夫多妻不符合《婚姻法》，目前已严格禁止党员、干部采取多夫、多妻制，对普通老百姓，采取宣传和鼓励易风易俗、但不强迫命令的态度。

恋爱、择偶的自主和自由，导致班伦村的婚姻有极大的自由度和呈现出多样性，也就使得班伦村的家庭呈现多样性。我们在归纳班伦村家庭类型时，感到很有些不容易。只能抛开婚姻形态的多样性，仍按亲子关系和夫妻构成来定义家庭的类型。即不问多夫多妻还是一夫一妻，也不管是否包含非直系血亲以外的人口，以父母和未成年子女组成的家庭划为核心家庭类型；跨越三代或三代以上，父母和一对已婚子女及孙子女（包括外孙子女）、还有自己未成年子女一起生活的家庭划为主干家庭类型；同样是跨越三代或三代以上，父母和一对以上已婚子女及孙（外孙）子女，以及自己未成年子女一起生活的，划为联合家庭类型；最后将无完整夫妻关系的家庭，全部归纳为残缺家庭类型，但其中的主干家庭和联合家庭的划分有些勉强。因 2 户联合家庭，都是父母及未成年子女，一对已婚子女及孙子女，外加一位非婚生育或离婚子女及其外孙子女构成，并无完整的二对已婚子女及其小家庭。如果将这二类归并为扩大家庭的话，那么班伦村的家庭类型，主要由核心家庭（43.2 %）扩大家庭（40.9 %）残缺家庭（15.9 %）组成。也可以看出，班伦村家庭变化，在核心家庭成长演变为扩大家庭，扩大家庭再分裂为新的核心家庭中循环，而非婚生育、离婚及天灾人祸又产生部分残缺家庭。

班伦村的残缺家庭，主要是由非婚生育及离婚造成的。七户残缺家庭中，非婚生育造成的母子家庭 2 户，离婚造成的母子家庭 2 户，丧偶造成的母子家庭 1 户，娘死爹嫁人、由姨养育外甥女的家庭 1 户，五保户孤老太 1 户。显然班伦村的婚姻中女性承担了更多的风险和责任，处于被动和不利地位，也可能是班伦村姑娘慎嫁的原因之一。为此，村、乡组织想以罚款来制止非婚生育以及由此引发的社会问题。

班伦村家庭规模较大，如果剔除 1 户五保户，按全村常住人口 262 人计算，家庭平均人口为 6.7 人。扩大家庭自不必说。即使是核心家庭，人口在 6 口以上的也有 9 户，几乎占了核心家庭的一半。但残缺家庭人口明显较少，最多一户 4 口人，大多由 2 口人组成。班伦村人也有极力扩大家庭规模的意愿，除通过多夫、多妻婚姻扩大家庭规模外，还通过再婚和收养非血缘子女等方式，以及通过吸纳非直系血缘亲属、亲戚关系的人来扩大家庭规模，全村象这样的结合式大家庭在 10 户左右。这一方面是出于农村社会保障体系不健全，人们还必须依赖家庭来完成老年赡养、孩子哺育和抗拒天灾人祸，如一位老人靠收养的女儿及其家庭赡养，其兄退休后，又加入到这个家庭中，形成无血缘关系的扩大家庭；另一户因娘死爹嫁人，三个未成年子女由姨哺养；另一方面，家庭经营



体制和农牧结合的经济结构，要求更多的土地和劳动力，班伦村的富裕户，都是人口多、劳力足、土地广的人家，而人少地少更缺劳力的残缺家庭，除一户为干部家庭、一户是五保户外，其它5户全是村里最穷的人家。这就不难理解人们希望扩大家庭规模的内在原因了。

藏族在通婚上排斥所有的血亲关系，但在社会关系构成上却父系母系皆重，不象汉族社会重父系血缘构成的亲属，而轻母系血缘构成的亲戚。以传统农牧业为主的自然经济社会，无一例外都是以家庭为基本的生存点，而以血缘关系组成的亲属和亲戚作为生产和生活的必要辅助。彼此关系以各自家庭为中心点，由近而远外推，血缘越远越薄，构成互助互利互惠的保障集团。青藏高原的生存更为艰难，生产季节短暂，生活中的风险更大，如频繁的自然灾害。因而互相间的互助合作更有必要。亲属、亲戚关系同时看重，是藏族社会结构的一个重要特征。

不仅如此，为了应付婚丧娶嫁这样的大事，班伦村人还在血缘关系基础上，在血缘关系之外也结成互助性人情组织，可以看作是西藏农村特有的邻里关系。同一社区的人们，在彼此的人情往来中，结成较为固定的互惠互助关系，在班伦村将这种关系称之为“吉度”，类似内地的“红白喜事会”。一旦某家出现结婚、丧葬、做大型法事之类的开销较大的活动，有“吉度”关系的人家则纷纷送上实物、现金以及必要的人力。事实上这是继血缘关系之后的又一个社会保障手段，即邻里互助网。有趣的是，“吉度”关系网是和家庭经济的强弱成正比的。村里的富裕户，每户都有10~15家“吉度”，不仅包括血缘亲属、亲戚和本村邻里，还在外村也建有“吉度”关系；而最穷的几户人家，许多都没有“吉度”户，即使有也只是一、二户近亲血缘关系。可以看出，“吉度”关系的实质在于经济互助功能，只不过借了人情的形式。因而班伦人既不敢轻易退出“吉度”关系，也不敢贸然建立新的“吉度”关系，使“吉度”关系具有很强的稳定性。

在遇到建房这类大事时，一般全村义务帮忙，血亲之间、“吉度”关系之间，自然礼尚往来。对无血亲和“吉度”关系的邻里，彼此记上一笔，因为迟早都要建房，届时还工即可。这是村际社区级的互助活动。

这样，班伦村是以家庭作为生产、生活的基本附着点，而且竭力扩大家庭规模，再以血缘关系作为家庭运转的第一道社会保障网，将邻里关系（吉度）作为第二道社会保障网，将村际互助作为第三道社会保障网。还是以家庭为中心，象水波纹一样，关系越推越薄，利益和义务也由重而轻。这就构成班伦村完整的传统社会结构。然而，这种传统的社会关系，正受到二方面的破坏和替代。

一是商品经济的发展，一部分劳力弱但有活钱的人家，如干部职工家庭，就宁可花钱雇工也不欠人情，不愿再玩投桃报李的游戏。同样，劳力强家庭富的人家，也不愿在

人情互助中长期吃亏。因而金钱关系正侵蚀着传统的脉脉温情。不过金钱并非万能，班伦村在整体上也还是传统社会，因而还没有一户不利用和沿袭传统的社会关系。在农忙季节的帮工，建房之类的大事上，钱的作用开始替代传统社会关系下的人情互助网，但要撕破这张网，还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。

第二是以党政为首的行政关系，以及公社时期就开始建立的社区服务系统，一直发挥着重大的社会作用。如前所述，西藏社会经济的发展，主要是依靠以行政力量为主的外来推动力。在今天更为深刻地影响着社区的生产生活和整体运转。政府的政策和行政的威力自不必说，他在宏观上决定着西藏农村的发展，先进生产方式、生产工具的导入，使得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提高，根本上改变着西藏农村的性质。即使在微观的许多方面，同样破坏和替代着传统的社会关系。如政府低价供给柴油，使拖拉机低价为农民服务，缓解了农忙季节的劳力紧张；党员干部带头承包贫困户脱贫致富，在乡村企业中优先安排贫困户参加工作，也使孤立无助的人有了依靠。农技推广和畜牧兽医免费服务、低价农资供应、供销社平价售货、学校免费入学、医院免费和减费治病、银行低息甚至无息贷款，政府几乎从各个方面为农民提供了较为完整的服务体系。再加上交通、通讯、传播媒介的日益发达，新的思想观念也在不断进入乡村，更从另一方面，影响着农村的变化。

### （三）明天更美好

在不到半个世纪的时间里，班伦村正如西藏无数个乡村一样，不仅在政治上完成了从封建农奴制向社会主义制度的飞跃，农奴变成了主人，而且在经济上也得到了彻底的翻身，这是多么巨大的沧桑之变啊！特别是改革开放十多年以来，班伦村粮食产量翻了二番，人民生活急剧提高，到我们第一次调查结束时的 1995 年秋天为止，班伦村所有的人都住上了民改后新盖的房屋，其中 23 户住上了楼房；全村拥有自行车 60 辆、收录音机 37 台、彩电 9 台、黑白电视机 4 台、手表 45 只、缝纫机 13 架，新式太阳灶 24 台，家俱、农具、生活用具都比民改前增加几倍甚至十几倍。民改以来，全村外出参加工作的有 44 人，户均有 1 人，既有地、县、乡各级领导干部，也有各行各业的普通劳动者。昔日朗生村除几位农奴子女，上过帕拉学校能达到脱盲水平外，其他都是文盲。今天，班伦村在文化上也正走向翻身。全村有 80 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或小学在读，11 人上初中，2 人上中专，34 人达到脱盲水平。近十多年考入各级各类学校的大学毕业生 9 人，中专生 8 人。协助我们工作的乡干部德吉一家，就是典型例子，这户朗生家庭的 6 个子女，1 人大学毕业、4 人中专毕业、1 人招干，活跃在各行各业。

与此同时，宗教信仰得到充分尊重，是否信教、信什么教都是个人自由。问卷调查

表明，村民一年做一次家庭宗教法事的有 19 家、二年一次的 6 家、三年一次的 2 家、一年二次的一家、完全不做的 17 家；同样，平时老人和妇女多去江孜的白居寺朝佛转经，而大多数人一年只去一、二次，也有部分人根本不去。几乎全村的所有人家都设有富丽堂皇的供佛专用经堂，有成套的供佛用具，但点灯烧香各家不同，有每天点灯供佛，也有只吉日才点灯，有的干脆只在藏历年举行一次宗教仪式。但全村在丧葬上的法事排场，都还十分隆重。

1994 年班伦村通了自来水，乡里装上了可以直拨全国的卫星程控电话，农业生产连续三年又获大丰收。1997 年 8 月笔者再到村里补充调查时，又有二十三户人家盖新房，这是民改以来的第四次建房热——不仅所有的人家住上了新房，而且绝大多数都住上了楼房，户均居住面积从民改前的不足 20 平方米扩大到 400 平方米以上，其气派程度许多已超过帕拉庄园。乡政府已焕然一新，帕拉庄园也经大规模维修正式开放，每天都有来自五湖四海的游客参观。这昔日的朗生村，不仅变了、而且变化的速度正越来越快。

离开班伦村的时候，县、乡各级政府都在筹划更大的发展。到江孜县援藏的八名上海干部，从上海带来了 250 万元钱，在江孜开办了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江孜第二中学，从教育入手，首先培养发展乡镇企业的人才。县委和政府一班人，决心在农业稳步发展的前提下，大力发展商品经济，推动江孜产业结构的转型。江热乡也在计划在原来乡村小工业基础上，如何更上一层楼。可以预想，班伦村在农业大发展的良好背景下，在政府的有力扶持下，必然迎来百业俱兴，富裕文明的更好明天。

## 文 献

吴从众编

1991 《西藏封建农奴制研究论文选》 中国藏学出版社。

丹增主编

1996 《当代西藏简史》 当代中国出版社。

多吉才旦主编

1996 《西藏封建农奴制社会形态》 中国藏学出版社。

范向东

1993 《高天厚土》 中国藏学出版社。

江孜县、江热乡、班觉伦布村有关统计数据及文字材料。